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渠務署 Drainage Services Department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稅務大樓 43 樓 43/F,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ACTION

來函檔號 Your Ref:

本署檔號 Our Ref: DSD T 8/4379DS

傳真(2521 7518)及郵寄

電 話 Tel: (852) 2594 7007

圖文傳真 Fax: (852) 2827 8700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

(經辦人: 陳李湘雯女士)

陳太:

沙田污水處理廠搬遷計劃的事宜

多謝貴處於 2012 年 5 月 10 日轉介富安花園環境關注組(下稱「關注組」)日期為 2012 年 5 月 7 日的來信，本署現就關注組提出的事項回覆如下：

(a)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PWSC(2012-13)7

我們明白擬議重置選址(即女婆山)附近的居民對「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下稱「擬議研究」)十分關注。我們已在遞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的討論文件中詳細交代擬議研究的內容、公眾諮詢的工作及附近居民對擬議研究的關注事項。

在 2012 年 3 月 27 日就擬議研究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委員曾就關注組透過立法會申訴制度表達的關注作出討論。我們在會議上已解釋擬議研究將進行多項影響評估，並建議所需的緩解措施。我們亦承諾擬議研究進行期間將會繼續諮詢公眾，以及與重置選址附近的居民進一步討論擬議研究的結果。

.../2

我們的**抱負**是提供世界級的污水和雨水處理排放服務，以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

Our **VISION** is to provide world-class wastewater and stormwater drainage services enabling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Hong Kong.

ISO
9001 & 14001
Certified

(b) 污水處理廠與鄰近民居的距離及氣味管理

赤柱污水處理廠是香港首個設置於岩洞內的污水處理廠。該廠的通風口與聖士提反書院附屬小學、懲教署職員宿舍及富豪海灣的最近距離分別為二百多米、三百多米及四百多米。該廠不但能融合四周環境，而且在建造期間和自 1995 年開始運作以來均沒有對附近居民及學校構成不良影響。我們認為該廠的成功經驗，可供富安花園居民參考，因此我們於 2012 年 4 月 6 日經富安花園業主立案法團及管理公司協助下安排富安花園居民參觀赤柱污水處理廠及視察四周環境。當日出席的三十多位居民，都能親身體會赤柱污水處理廠的運作對周邊環境沒有構成不良影響。

我們會就不同污水處理廠的佈局設計、廠房四周環境及其他技術因素制定合適的氣味管理措施。現時沙田污水處理廠採用的辟味裝置除味效率超過 99%。我們相信重置於岩洞內的沙田污水處理廠在氣味管理方面將比現時露天式設計更為有效。重置後的沙田污水處理廠主要建於一組岩洞內，由通行隧道和通風豎井連接。岩洞如天然屏障，把污水處理設施完全覆蓋，將能提升氣味管理的效率。根據初步氣味管理方案，岩洞內的氣味被收集後將經辟味裝置過濾，才會由位於山上遠離民居的通風豎井排放至大氣中。

再者，擬議研究會包括初步評估重置沙田污水處理廠的氣味影響，並就擬議重置選址一帶的環境、風速及風向作出分析，建議有效的辟味措施以清除岩洞內收集到的氣味及找出合適通風豎井位置以排放經過濾的空氣至大氣中，確保將重置後的沙田污水處理廠對附近居民造成的氣味影響紓緩至滿意水平。

(c) 搬遷污水處理廠選址事宜

我們明白公眾對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及其重置選址有不同意見。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於2011年3月完成的「善用香港地下空間」的研究結果，因應地質條件及搬遷污水處理廠對上游污水收集系統及下游排放系統的影響，重置沙田污水處理廠的初步選址為亞公角女婆山。

擬議研究會再次檢視「善用香港地下空間」研究報告及其他相關資料，以複檢亞公角女婆山是否合適的重置選址。研究亦會對重置選址作初步技術和影響評估，並就緩解措施提出建議。我們亦會在擬議研究進行期間提供更新資料，全面諮詢公眾，並把研究結果提交沙田區議會進行討論，才會落實下一階段的工作。

如有任何其他查詢，歡迎與本署總工程師黎卓豪先生(電話：2594 7500；電郵：cheukholai@dsd.gov.hk)或高級工程師李偉文先生(電話：2594 7599；電郵：wmlee@dsd.gov.hk)聯絡。

渠務署署長

(陳建光)



代行)

2012年5月18日

副本送交

發展局局長(經辦人：楊暉女士)

- 傳真：2810 8502

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木工程處處長(經辦人：李錦生先生)- 傳真：2714 2054

渠務署總工程師/污水工程

